

## 风华高科园区物业清洁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为风华高科园区物业清洁服务项目（招标代理编号：07-06-04A-2025-D-F-E26908），已由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批准，资金来源已落实，招标人为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

###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1 项目名称：风华高科园区物业清洁服务项目

1.2 招标范围：

结合各园区服务特性及管理需求，将园区物业清洁服务项目划分为标段一：风华高科电子城园区清洁服务项目，标段二：风华高科祥和园区清洁服务项目两个独立标段实施招标。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标段间互斥，可兼投但不可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中标其中1个标段。相关采购需求详见下表：

标段	服务范围	服务内容	中标人数量
标段一：风华高科电子城园区清洁服务项目	电子城园区（含高要正华、肇庆正华）	一、日常清洁保洁服务（含生产区域、1号楼总部办公区域、园区公共道路、员工活动场所、员工宿舍等），以及按规范要求完成废品、垃圾的分类归集与指定地点清运工作、1号楼总部办公室桶装水配送服务。 二、园区排水管网疏通，沉砂井、沟渠清理，楼宇内厕所疏通及化粪池定期清理。	1个
标段二：风华高科祥和园区清洁服务项目	祥和园区	一、日常清洁保洁服务（含生产区域、办公区域、园区公共道路、员工活动场所、员工宿舍等），以及按规范要求完成废品、垃圾的分类归集与指定地点清运工作。 二、园区排水管网疏通，沉砂井、沟渠清理，楼宇内厕所疏通及化粪池定期清理。	1个

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

1.3 最高投标限价：本项目设定投标最高单价限价（含税）：清洁人员为 3600 元/月/人、管理人员为 6000 元/月/人，化粪池清理 1200 元/组/年、沙井清理（含排水管网清理）100 元/个/年，投标人报价超过相应最高限价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1.4 服务期限：以中标人第一个项目点进驻招标人服务现场开始计算合同开始时间，服务周期 2 年。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

1. 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

2.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标段/标包投标或未划分标段/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须填写《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7.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意名单之一：①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②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以招标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 投标人近三年未与招标人有经济、质量或合同纠纷，未被招标人列入黑名

单（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9. 业绩要求：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日至少具有 1 个非住宅保洁服务类项目经验。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包含但不限于合同名称页、合同主要内容页、合同签订日期页、合同双方签字盖章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 三、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售卖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3 日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每日上午 8:3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7:30 时（北京时间）。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4.2.1 注册并登录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 进行项目投标登记并领取招标文件。

(1) “注册”方式详见【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帮助中心-操作指南-注册指引】，注册成功后请登录，登录后可在【常用文件】处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2) “项目登记”方式详见《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投标人报名”。

(3) 如对具体操作若有疑问，可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 8:30-17:30（工作日）。

4.2.2 招标文件费用：按项目收取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可选择下列任一种方式支付招标文件费用：

(1) 网上支付：选择“网上支付”方式后，点击“提交”，使用微信支付文件费用；

(2) 电汇：以转账方式支付文件费用，并在支付阶段，将“转账凭证”上传至“附件”处（转账凭证应备注说明“项目编号后6位及项目简称”）；

4.2.3 在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完成登记、可下载文件即登记成功。

4.3 如无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接收该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

4.4 免责声明：“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为本项目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渠道，其他渠道获取招标文件均属无效。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5年12月23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5.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东省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24号）305室。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准时参加（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

5.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 (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 (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ccbpubservice.com/>）、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fhc.com/>）、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粤采易（<https://www.gdycy.com/#/homepage>）上发布，除上述外，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上发布任何招标采购信息，其他任

何媒介上转载的、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为采购主体的招标采购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对于非法转载、篡改招标公告信息的组织或个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信息：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工业园

联系人：司徒先生

联系电话：0758-6923099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肇庆市端州区新元北路 5 号城投汇金大厦 A 楼 805 室

项目联系人：张焕、纪玩波、许锐焜

电话：13827536918、0758-2762312


电子邮件：gczbzsjk2024@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收取招标文件费用、投标保证金、中标服务费账户：

开户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3110910037672526908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2 月 2 日